

证券代码：300551

证券简称：古鳌科技

公告编号：2020-120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

2、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调整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发行有关事项进行修订。

3、鉴于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颁布《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对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予以调整，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发行股票有关预案进行了修订。

4、公司随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收到《关于受理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119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5、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20004 号）。

二、关于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的原因

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政策环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三、关于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系基于近期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由公司 2020 年第二次、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表示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决定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是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政策环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内容。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9 月 24 日